**北京市密云区密云水库生态保护与发展**

**中心2025年度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情况说明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情况说明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项目支出表

五、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六、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财政拨款明细表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情况说明

（一）本部门性质、职责等情况

本单位承担北京市密云区密云水库一级保护区疏解提升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工作，组织开展密云水库一级保护区疏解提升工作重大问题研究并提出意见建议，协调督促有关方面落实北京市密云区密云水库一级保护区疏解提升工作领导小组部署。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关于密云水库生态保护与发展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组织编制密云水库一级保护区疏解提升工作总体计划，研究拟订有关政策措施、年度任务、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

2、按照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要求，统筹高水平保护与高质量发展，协同推进水源保护、生态保护和修复工作，协调推动密云水库流域及疏解安置地区绿色高质量发展。

3、负责组织推进密云水库一级保护区人口疏解安置工作，落实人口疏解工作任务，协调解决安置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4、协调督促疏解提升项目建设，协调完善基础配套设施，推动项目高质量交付。协调区政府有关部门按总体计划要求在疏解提升各阶段加快办理各项行政审批手续。

5、协调区政府主管部门监督疏解提升项目建设各方贯彻落实相关法律法规。

6、编制疏解提升工作年度预算，管理和监督疏解提升资金使用，接受审计监督。

7、负责疏解提升发展扶持工作，协调做好就业、养老、医疗、教育等服务保障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编制产业发展规划，推动疏解提升工作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

8、指导各镇街（地区）落实国家及本市大中型水库移民政策，负责相关补助、补贴的发放工作。

9、负责组织实施与疏解提升工作相关的业务培训，协同有关部门、镇街（地区）处理矛盾纠纷、信访事项、协调做好基层组织建设和群众权益保障工作。

1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设有9个科室，分别为：党建科，办公室，综合科，财务科，项目管理科，住房安置科，群众工作科，产业促进和生态保护科以及移民事务科。

北京市密云区密云水库生态保护与发展中心包括1个预算单位，即北京市密云区密云水库生态保护与发展中心（本级）

（三）人员编制及实有情况

 本单位是事业单位，事业人员编制51人，实有人数25人。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预算收入13,136.900006万元，比2024年年初预算数0万元增加13,136.90000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2024年新成立单位，2024年年初无预算收入。

（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12,587.692373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27.592373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1,460.100000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二）本年其他资金收入0万元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

5.事业收入0万元。

6.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8.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

9.其他收入0万元。

（三）上年结转结余549.207633万元

10.上年结转结余549.207633万元。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支出预算13,136.900006万元，比2024年年初预算数0万元增加13,136.90000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2024年新成立单位，2024年年初无预算支出。

(一)基本支出。基本支出预算730.073573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6%，比2024年年初预算数0万元增加730.073573万元，增长100%。

（二）项目支出。项目支出预算12,406.826433万元，比2024年年初预算数0万元增加12,406.826433万元，增长100%。其中：

1.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

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

3.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1. 年终结转结余资金0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5年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比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增加0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4年年初预算数0万元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是2024年新成立单位，2024年年初无预算。

2.公务接待费。2025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4年年初预算数0万元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是2024年新成立单位，2024年年初无预算。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5年预算数0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2025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4年年初预算数0万元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是2024年新成立单位，2024年年初无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5年预算数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燃油0万元，公务用车维修0万元，公务用车保险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5年预算数比2024年年初预算数0万元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是2024年新成立单位，2024年年初无预算。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5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8万元。

（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说明

本单位2025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本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5年，本单位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5个，占本部门本年预算项目5个的100%。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11857.648万元，占本部门本年项目支出预算的100%。

（五）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无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0台，共计0万元；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共计0万元。2025年预算安排中，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共计0万元。

六、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指本部门当年部门预算中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附件：本部门2025年度部门预算报表